

项目编号：30725-2023-EO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第二阶段）



组织名称：浙江鲨鱼食品机械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QMS） ☐50430（EC）

☒环境管理体系（EM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MS）

☐能源管理体系（ENMS）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FSMS/HACCP）

☐其他_____

审核组长（签字）： 肖新龙

审核组员（签字）： 任泽华

报 告 日 期： 2023 年 12 月 21 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编 制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 168 号 1 号楼 16 层 1603

电 话： 010-8225 2376

官 网： www.china-isc.org.cn

邮 箱： 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文件审核报告
☒ 第一阶段审核报告 ☒ 不符合项报告 ☐ 其 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 审核组长：肖新龙

组 员： 任泽华



受审核方名称：浙江鲨鱼食品机械有限公司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A	肖新龙	组长	E:审核员	2023-N1EMS-2232380	E:18.05.03
			O:审核员	2021-N1OHSMS-1232380	O:18.05.03
B	任泽华	组员	E:审核员	2021-N1EMS-3059498	E:18.05.03
			O:审核员	2023-N1OHSMS-1059498	O:18.05.03

其他人员

序号	姓 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 自
1	吴阿素、刘毅	向导	受审核方
2	——	观察员	——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的目的是依据审核准则要求，在第一阶段审核的基础上，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管理体系范围覆盖的场所、管理体系文件、过程控制情况、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的遵守情况、内部审核与管理评审的实施情况，判断受审核方（**环境管理体系,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与审核准则的符合性和有效性，从而确定能否推荐注册认证。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E: 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 O: GB/T45001-2020 / ISO45001: 2018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结合审核☐联合审核☒一体化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不适用 ；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浙江省节约用水办法、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1部分：化学有害因素 GBZ2.1-2019、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职业健康安全及卫生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浙江省节约用水办法、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1部分：化学有害因素
GBZ2.1-2019、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等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 2023年12月18日 上午至2023年12月20日 上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3年5月10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 ☒ 现场审核 ☐ 远程审核 ☐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现场以与企业领导确认，变更后范围】**

E:绞肉机、磨浆机、甘蔗机的生产所涉及的相关环境管理体系活动

O:绞肉机、磨浆机、甘蔗机的生产所涉及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浙江省丽水市遂昌县工业园区毛田区块

办公地址：浙江省遂昌县云峰街道毛田工业区春晖路 11 号【零部件加工、检验及行政办公活动】

经营地址 1：浙江省遂昌县云峰街道毛田工业区春晖路 11 号【零部件加工、检验及行政办公活动】

经营地址 2：浙江省遂昌县云峰街道毛田工业区春晖路 16 号【装配及仓储管理活动】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不适用

固定多场所 1 个：浙江省遂昌县云峰街道毛田工业区春晖路 16 号【装配及仓储管理活动】

1.5.4 一阶段审核情况：

于 2023 年 12 月 17 日- 2023 年 12 月 17 日进行了第一阶段审核，审核结果详见一阶段审核报告。

一阶段识别的重要审核点：

一阶段问题项的整改情况；重要环境因素、重要危险源的控制措施及实施情况；环保和职业健康安全设备管理情况；人员能力管理情况；内审及管理评审实施情况；外包管理情况等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 未调整； ☐ 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 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

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2）项，涉及部门/条款:生技部，E6.2.2，生技部 EO8.1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 现场跟踪 ☒ 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 2024 年 1 月 21 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4 年 12 月 21 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关注本报告风险提示部分的相关内容、文件及记录的规范性、危废处理管理、作业票审批及管理的规范性方面、可燃性气体探测器有效性、食堂餐食留样及采购管理、食堂留样、餐具消毒的规范性管理，厨余垃圾清运及隔油池清掏管理方面，现场固体废弃物分类管理情况、现场化学品及 MSDS 管理、现场个体防护佩戴情况、喷漆改喷塑的环评变更管理、内审及管理评审深入应用方面、人员能力及整体意识提升方面、外包过程规范管理等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 总经理及各部门负责人对管理体系建立及运行基本支持;
- 按照策划时间开展了内审、管评、职业病现状安全评价、职业病体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工作;
- 审核周期内未发生重大的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事故、未发生工伤等;
- 按照体系策划情况配置了基本的资源，基本具备体系运行的条件;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受审核方管理层对 GB/T24001-2016、GB/T45001-2020 标准运行和认证活动基本支持，公司结合绞肉机、磨浆机、甘蔗机的生产加工过程，依据 2 个认证体系标准策划了体系文件，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进行发布，包括《管理手册》、《程序文件》、作业文件汇编等，策划基本合理。

受审核方通过组织培训来提升各部门及员工对体系的理解，同时依据部门职责划分及实际工作运行，现场查核验证体系基本可以运行，能够在日常管理和生产加工过程中运用管理体系工具、过程方法，开展环境因素、危险源的识别、评价、监视和测量等基本工作，在职业健康安全方面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开展了职业病现状评价、职业病体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等工作，有基本的运行和控制。但是抽查发现识别的重要环境因素、重要危险源按照大流程开展，结合实际生产加工过程/步骤不够细致，日后可进行细化，同时受审核方于 2023 年 7 月 1 期厂房的零配件加工过程中的喷漆过程改为喷塑过程，相关负责人表示像当地环保局进行了备案，但是监管部门还未要求开展变更后的环评工作，现场建议持续跟踪并确保排放达标；2 期厂房主要涉及装配及仓储管理活动，控制基本合理；1 期厂房涉及零配件的加工过程，现场物品摆放规范性及标识管理不够，后期可持续关注现场管理的规范性；相关人员对内部审核、管理评审有基本的了解跟掌握，但是在应用的深入程度方面有较大提升空间，需要持续关注。对环保设备的运行有基本的管理，建议后期持续加强设备维保等控制。总体上受审核方各部门自我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机制在体系运行过程有一定的应用，总体体系的成熟度一般，有较大的提升空间。

2) 风险提示:

- 重要环境因素、重要危险源按照“大流程”开展，结合实际生产加工过程/步骤不够细致，日后可进行细化;
- 受审核方于 2023 年 7 月 1 期厂房的零配件加工过程中的喷漆过程改为喷塑过程，相关负责人表示像当地环保局进行了备案，但是监管部门还未要求开展变更后的环评工作，现场建议持续跟踪并确保排放达标;



——1 期厂房涉及零配件的加工过程，现场物品摆放规范性及标识管理不够，后期可持续关注现场管理的规范性；

——相关人员对内部审核、管理评审有基本的了解跟掌握，但是在应用的深入程度方面有较大提升空间，需要持续关注。

——对环保设备的运行有基本的管理，建议后期持续加强设备维保等控制。

——人员能力及意识，现场审核交流之后，总体上对体系的理解及应用较为薄弱，有较大的提升空间；

——持证上岗人员尤其电工的管理，需要持续关注安全性；

——1 期生产现场有新安装的可燃性气体探测系统、食堂有安装的可燃性体系探测器，建议后期对设备进行校准等管理，确保设备的有效性；

以上风险在审核期间以及末次会议与受审核方领导有进行口头交流，有一定的风险并已进行告知，建议后期审核可持续关注。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

——无

二、受审核方基本情况

1) 组织成立时间： 2011 年 12 月 14 日 体系实施时间：2023 年 5 月 10 日

2) 法律地位证明文件有：

营业执照、固定污染物排放回执

3) 审核范围内覆盖员工总人数：101 人（两个厂区覆盖人数情况见一阶段审核报告）。

倒班/轮班情况（若有，需注明具体班次信息）：单班次

4) 范围内产品/服务及流程：

采购原料→进货检验→粗加工→精密加工→焊接→喷塑→装配→检验→入库；

三、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3.1 管理体系的策划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受审核方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发布了依据 GB/T45001-2020、GB/T24001-2016 标准建立的管理手册。企业从事食品机械设备的生产加工活动，产品销往国内外。结合公司食品机械生产加工过程策划了管理手册、程序文件、记录表单等，策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1) 组织的内外部环境、相关方需求及期望、风险和机遇策划和管理：

现场与受审核方领导交流获知，日常运行过程中，通过网络、政府通知、会议及公司各部门不定期收集的各类信息，对与公司管理体系建立与实现管理目标、战略方向相关的并影响实现公司管理体系预期结果的各种内部和外部因素，关注的相关方包含：顾客、供应商、周边企业和居民、外来顾客、雇员或其他为组织工作者等。公司明确了上述相关方在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方面的需求和期望，通过监视、评审等方式，并将识别出的相关方的需求作为制定方针、目标、管理评审的输入内容。

受审核方在目前的生产加工过程中，面临的风险如：生产过程涉及职业病危害岗位，个体防护用品不按照规定佩戴，导致职业病的产生率增加；不安全规定操作，导致环保超标，发生处罚；员工不安全操作导致工伤等事故，等，面临的机遇情况：如多年的老品牌企业，在本地有一定的知名度，通过体系导入的规范化管理，强化内部管理，获得更多的市场机会。针对上述的风险和机遇采取了应对措施，在实施中。

2022 年度发出 1 次环保方面的处罚事项，公司积极处理，并 2023 年 7 月对于工厂 1 期生产喷漆过程改为喷塑过程，从环保影响角度的风险降低了一些，公司会持续关注相关方的要求并在工作中给予落实。

变更的策划：初次导入体系，暂未发生变更。



2) 管理体系应用策划情况

受审核方按照 GB/T45001-2020、GB/T24001-2016 标准标准策划了公司的管理体系，形成了《管理手册》、程序文件、作业文件汇编等体系文件，支持公司管理体系各过程的运行，并持续改进，确保其有效性。具体体系文件内容如下：

- 管理手册：1 份；覆盖了 EMS、OHSMS 管理体系
- 文件化的程序：11 份；详见《受控文件清单》，有策划作业文件。

该公司确定的管理体系认证的范围为：【最终确认】

注册地址：浙江省丽水市遂昌县工业园区毛田区块

生产地址：

- 1) 浙江省遂昌县云峰街道毛田工业区春晖路 11 号【零部件加工、检验及行政办公活动】
- 2) 浙江省遂昌县云峰街道毛田工业区春晖路 16 号【装配及仓储管理活动】

认证范围：

E:绞肉机、磨浆机、甘蔗机的生产所涉及的相关环境管理体系活动

O:绞肉机、磨浆机、甘蔗机的生产所涉及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外包过程：电镀。

不适用条款：无

结合公司经营特点，该企业位于食品链相关过程的生产服务提供过程，主要提供绞肉机、磨浆机、甘蔗机、的生产活动。

3) 公司管理方针的适宜性、有效性

受审核方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发布了经总经理批准的管理方针：

以人为本、遵纪守法、预防污染、精益求精、满足要求

管理方针包含在管理手册中。管理方针基本适宜组织的宗旨和环境，能为体系管理目标的制定提供框架，包括满足适用要求及持续改进的承诺。现场询问公司员工：刘**，基本知晓本公司的管理方针，但对方针的理解可持续关注。截止目前未发生变更。

4) 组织结构、职责分工和履行情况

受审核方领导层结合食品机械生产加工过程及管理体系要求等，策划了组织结构，包括：领导层、供销部、办公室、生技部、质检部、财务部，确定各岗位人员的职责和权限，设置基本合理，职责权限明确，接口基本清晰；按照职能分配表，明确了各部门工作职责；现场查核相关职责文件的规定，基本合理，基本满足管理体系运行的需要。经现场询问办公室负责人，各部门对管理职责基本掌握，并能在工作中履行。

5) 目标的实施和考核情况

现场查见《E0 目标/指标/管理方案完成情况检查表》，抽查公司管理目标及其测量方法以及实现评价情况如下：

- 一、环境指标：a) 废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b) 各类废弃物按规定处置率 100%；c) 火灾发生率为 0。
- 二、职业健康安全指标：a) 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率为 0；b) 火灾发生率为 0；c) 职业病发生率为 0；d) 传染病发生率为 0。

考核周期（2023 年.05-2023 年 11）：

- 一、环境指标：1. 三废（废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2. 固废按规定分类处置，符合规定；3. 检查无火灾事故发生，环境指标实现；
- 二、职业健康安全指标：1. 重大安全、重伤、死亡事故 = 0；2. 火灾事故发生次数=0；3. 无职业病发生；4. 无传染病发生。职业健康安全指标实现。



检查人:林佳敏 /2023 年 12 月 5 日。

2023 年度公司总管理目标在实施中。总目标已分解到各部门，检查周期内目标按照策划实施，抽查发现对目标考核的原始数据分析不够充分，现场口头交流建议后期规范。

管理评审会议对方针和目标进行了评审，评审结论基本适宜。

6) 法律法规的识别及获取情况

受审核方收集了与食品机械生产加工相关的法律法规，《适用法律法规清单及适用性评价表》，记录了序号，名称，法律、法规、标准，发布时间，实施时间，适用性和符合性评估等，未见编制人及审批等信息，作为改进建议项提出。识别适用的法律法规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浙江省节约用水办法、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1 部分：化学有害因素 GBZ2.1-2019、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等。抽查的法律法规及标准在有效期内。

7) 重要环境因素及控制措施的策划

受审核方编制了《环境因素危险源的识别及评价控制程序》，对环境因素识别和评价进行了规定，办公室组织在识别环境因素和相关的环境影响工作。环境因素识别考虑了设计开发、原材料采购、生产/服务提供、产品检测、产品交付、产品使用、最终处置等过程；组织识别的环境因素包括能源资源消耗：水、电、气（外购），生活污水（含油废水）、废气、粉尘、噪声、固体废弃物（边角料及带包装废液）、危险废弃物（废弃稀释剂、废机油及对应的包装物）、生活垃圾、危险化学品（泄露、爆炸）等，考虑了产品全生产周期涉及的环境因素。现场查见《环境因素识别评价表》（春晖路 16 号）、《环境因素识别评价表》（春晖路 11 号），抽查发现在识别了春晖路 11 号涉及的喷漆（噪声排放、固体废弃物排放、水性漆有机废气排放——2023 年 7 月已进行变更）、烘干（有机废气排放）；车间区域及活动（风扇噪声的排放、设备维修含油棉纱的遗弃、废弃手套/口罩产生、机油泄漏、机械/电动机等噪音产生、灯管废弃、焊接烟尘的排放、焊条的消耗、金属边角料污水排放、生活垃圾运输遗撒、生活垃圾排放、水电气消耗、洗涤用品使用、场内机动车噪声排放、汽车尾气排放、清洁灰尘、废旧零件排放等）等，基本涵盖了机械加工及辅助过程涉及的环境因素；但识别不充分，未对喷塑过程、烘干过程涉及的环境因素进行识别和评价（已经于 2023 年 7 月份进行改造，已由喷漆变更为喷塑，后组织重新对喷塑过程涉及的环境因素进行了识别），也未对生产过程中对不锈钢等原材料、氩气、氧气等资源使用涉及的环境因素进行识别和评价；审核期间组织主动进行了修改，要求后续应充分关注。经过识别，并通过多因子评价法确认的重要环境因素，及其控制措施是：

重要环境因素	活动、产品、服务	环境影响	时态/状态	控 制 方 法	责任部门
噪声排放	冲床、空压机等机器设备产生的噪声排放	噪声污染	现在/正常	运行控制： 1、加强设备日常维护保养； 2、加强设备减振、隔离防护	生技部
固废的废弃	下脚料、金属粉尘、焊渣、废机油、包装废料等固体废弃物	水体/土壤污染	现在/正常	运行控制： 废机油、包装废料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办公室
	员工生活垃圾				
废水排放	生活污水	水体污染	现在/正常	运行控制： 1、加强化粪池的清理； 2、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纳污水管网排放。	生技部/办公室



废气排放	1、打磨粉尘 2、水性漆有机废气 3、油墨有机废气	大气污染	现在/正常	运行控制： 1、加强脉冲除尘器的维护，保证设备保持在一定的除尘效率范围内 2、加强吸风装置的维护； 3、加强活性炭吸附装置维护。	生技部
潜在火灾、爆炸	违规使用电器、液化气\柴油贮存不当	综合污染	将来/紧急	运行控制：加强消防器材检查和消防演练。	生技部

策划的不充分部分已现场与企业管理层人员交流，建议后期结合生产加工步骤进行细化及改进。

8) 重要危险源及控制措施的策划

受审核方编制了《环境因素危险源的识别及评价控制程序》，对危险源辨识和评价进行了规定，公司办公室组织在识别危险源时，考虑了公司非正常情况、潜在的紧急情况等可能对员工身心健康造成伤害的情况。公司危险源识别考虑了设计开发、原材料采购、生产/服务提供、产品检测、产品交付、产品使用、最终处置等过程涉及的物和人及相关活动的危险源；

查见“危险源识别评价表”，包括生技部通用、设备维修、车间（春晖路11号）、仓库安全（春晖路16号）、办公室运输安全、办公楼等涉及的危险源。抽查发现未考虑食堂提供餐食过程中的食物中毒风险，作为改进建议项提出。组织通过LECD方式进行评价，最终确定的重要风险和控制措施主要为：

重大风险危险源	可能导致后果	采取措施	活动/过程	目标指标	责任部门
火灾、爆炸、液化气泄漏 消防器材不全或失效	人员伤亡	落实消防安全制度， 配置灭火器材，制订 应急预案，	办公室、生产场所、 仓库、食堂	火灾发生 率为0	各部门
货物超载 货物捆绑不牢固 外来人员违章装卸 外来人员违章在厂区施工或维修作业 维修设备未挂牌警示	坠物伤人 坠物伤人 意外伤害 人员伤亡 触电	制订安全操作规程 和安全生产制度并 加强安全生产教育	办公室、生产场所、 仓库、食堂	重大安全 事故发生 率为0	各部门
外出活动导致的疾病感染	传染病	制定传染病应急预案， 对全体员工进行 安全教育培训，增强 员工自我防护意识	办公室、生产场所、 仓库、食堂	传染病发 生率为0	各部门
作业时未用劳保用品	意外伤害	合理安排劳动时间， 不让员工疲劳上班， 保障设备安全运行 状态；有职业病岗位 人员进行职业体检， 佩戴耳塞等防护 措施	生技部(车间/仓库)	重大安全 事故发生 率为0	生技部、 办公室、 质检部、 供销部、 财务部
机器设备产生的噪声	听力伤害		生技部(车间/仓库)	职业病发 生率为0	
焊接烟尘	尘肺、伤害呼吸系统		生技部(车间/仓库)	职业病发 生率为0	

上述策划基本与公司的实际生产加工活动所涉及的环境和危险源等相一致，抽查基本按照“大框架”开展了识别、评价工作，部分步骤/过程需要细化，细化建议后期持续关注。总体策划基本合理。

查见《职业健康安全目标、指标及管理方案》进行控制，抽查发现对于职业病发生率为0、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率为0，策划责任部门为各部门，结合组织实际运行情况，发生的可能性最大、频率最高，风险较大的部门为生技部，其余部门发生风险很低，职责部门策划不够合理，现场做改进建议项提出。后期查核时，涉及的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率为0、职业病发生率为0两项指标的实施完成情况。

3.2 产品实现的过程和活动的管理控制情况及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和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指标方案的实施完成情况：

受审核方识别的重要环境因素、重要危险源情况见3.1章节的相关内容。



现场查见《环境目标、指标及管理方案》，其中识别的重要环境因素废气排放中涉及的水性漆有机废气、油墨有机废气，在组织 2023 年 7 月喷漆工艺改为喷塑工艺后，现场观察以及与相关负责人确认，已不涉及，同时组织于 2023 年 6 月对无组织废气非甲烷烃类进行了检测，参照国家标准自行比对监测结果是不超标的，但是组织未提供未超标的文字性凭证，现场作为改进建议项提出。改为喷塑过程当地环保部门未要求进行环评等，但提供了固定污染源排污回执，现场交流企业建议增加对喷塑设备的管理，并后续开展废气检测，同时关注当地环保局的要求，需要时开展技改管评工作。

涉及的重要危险源已按照策划的要求开展，在考核周期内未发生异常情况。

2) 合规义务:

受审核方公司在管理手册的 6.1.3 条款进行了规定，同时策划了《法律法规及其它要求管理程序》，现场审核查见《适用法律法规清单及适用性评价表》。

——查排污情况:

1 期: 查看《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编号: 91331123587769467Q002Q；有效期至: 2023 年 07 月 27 日至 2028 年 07 月 26 日;

污染物排放种类: 生活污水、固体废弃物、危险废弃物、粉尘、厂界噪声、废气;

污染物排放浓度: 废气检测 1 次废气排放，提供有无组织废气检测报告，厂界噪声; 未提供监测证据，开具不符合项要求整改。

2 期: 查看《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编号: 91331123587769467Q003Y；有效期至: 2023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8 年 12 月 17 日【一阶段未能提供，二阶段已整改】

污染物排放种类: 生活污水、固体废弃物、厂界噪声;

污染物排放浓度: 风险较低，按照日常运行管控;

——查环评情况:

公司位于遂昌工业园区毛田区块，组织于 2012 年期厂区内建成了“年产 25 万台绞肉机系列产品、5 万台搅拌机系列产品、5 万台磨浆机系列产品项目”，2012 年 7 月 23 日遂昌县环保局以“遂环建[2012]30 号文”文对该项目进行了审批，2015 年 11 月 4 日昌县环保局以“遂环验[2015]34 号文”文对该项目进行了验收。

2013 年企业取得二期厂区土地使用权，并于 2016 年进行了企业二期项目的建设，2016 年 4 月 21 日昌县环保局以“遂环建[2016]24 号”文对企业二期项目进行了审批。企业二期项目实施后企业形成年产 35 万台食品机械加工机械的生产能力，实际建设中企业对两个厂区规划布局进行了调整将一期厂区组装工序全部调整至二期厂区，一期厂区仅进行前处理;二期厂区的前处理工序调整到一期厂区，二期厂区仅进行成品组装工序。同时委托杭州清雨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国环评证乙字第 2048 号）编制了《浙江鲨鱼食品机械有限公司·二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补充分析报告》，2017 年 5 月 10 日遂昌县环保局以“遂环验[2017]12 号”文对企业二期项目进行了验收。

同时企业根据 2017 年 3 月遂昌县环境保护监测站编制的《浙江鲨鱼食品机械有限公司一、二期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对企业现有生产情况进行介绍，同时结合企业现有审批项目的环评资料进行完善，完成了《年产 18 万件食品机械配件喷涂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日期: 2018 年 11 月。

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遂昌县环境保护局以“遂环建[2018]43 号”文对关于浙江鲨鱼食品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8 万件食品机械配件喷涂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01 月 28 日开展了浙江鲨鱼食品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8 万件食品机械配件喷涂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公司对一期厂房【喷漆改为喷塑】，向丽水市生态环境局申请注销原排污许可证，并办理了排污许可证注销登记手续，同时获取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组织相关人员刘毅表示喷漆改为喷塑后，已报备，但是当地环保局还未要求办理环评等相关工作，现场建议后期持续关注，作为改进建议项提出。

**产品范围：**

——设计生产能力：年产 25 万台绞肉机系列产品、5 万台搅拌机系列产品、5 万台磨浆机系列产品项目，
——实际生产能力：年产 15 万台绞肉机系列产品、5 万台拌机系列产品、5 万台磨浆机 5 万台甘蔗机系列产品项目

现有产量与环评的产能的对比：年产 12 万台绞肉机系列产品、0.1 万台拌机系列产品、0.6 万台磨浆机，1.5 万台甘蔗机；未超过产能

——查消防控制情况：

公司消防控制状况（消防备案或消防验收）：公司分为两个场所，其中浙江省遂昌县云峰街道毛田工业区春晖路 11 号所在位置称为 1 期建设工程，浙江省遂昌县云峰街道毛田工业区春晖路 16 号为 2 期建设工程。

——对于 2 期工程：现场查核提供有《遂昌县公安消防大队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凭证》，遂公消竣备字【2017】第 W0005 号。验收日期：2017 年 3 月 22 日。该工程未被确定为抽查对象。

——对于 1 期工程：现场查见遂昌县消防大队核对与原件无误的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受理凭证，内容：经网上备案受理系统进行了浙江鲨鱼食品机械有限公司 1#、2#、3# 车间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备案号：330000WYS140007098。日期：2014 年 5 月 12 日。根据《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的规定，该工程未被确定为抽查对象。

——查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情况：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报告书编号：HKPZX210172，日期：2021 年 11 月；审核期间企业的生产工艺进行了调整，建议开展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现场询问部门负责人，审核期间未发生职业病的员工，涉及职业病的岗位无离职及换岗人员；开展了职业病体检。

3) 环境因素/危险源实施及管理情况：

受审核方在管理手册 8.1 条款进行了规定，同时策划了《运行控制程序》、《消防设施管理规定》、《噪声防治管理规定》、《能源资源管理规定》、《节能降耗管理规定》、《污水排放管理规定》、《节能降耗管理规定》等要求。

本部门目前进行固体废弃物的性质：固体废弃物、一般生活垃圾、危险废弃物、废墨盒、晒鼓、厨余垃圾，其中 2 期涉及装配及仓储活动，固体废弃物主要是生活垃圾、废弃包装物等，少量的金属边角料，管理都是统一进行。

■可回收垃圾的处置：销售给废品回收方【包装纸箱等】

☑废墨盒，晒鼓：办公室统一存放，厂家在维修后取走；

■噪声：产生噪声主要为车间内生产设备运行噪声。高噪声设备主要有车床、铣床、钻床、磨床、电焊机、砂轮机，通过工艺的合理布局，基本靠近 1 期厂房中央集中设置，增大高噪声源与厂界的距离；同时采用隔声、吸声、减振措施降噪；未能提供厂界噪声符合规定的要求，开具不符合项要求整改。2 期厂房在组配过程会产生间断的噪声，噪声较低。

■废气和粉尘：产生废气的主要工序集中于一期厂区内，主要包括焊接过程产生的焊接烟尘和打磨、抛光等工序产生的金属粉尘；对于焊接烟尘，由于烟尘产生量较少，以无组织形式排放；对于打磨、抛光等过程产生的金属粉尘，由于金属粉尘比重大，容易沉降，企业在生产机械旁采用排风扇将粉尘引至收集车间，并采用水雾喷淋处理，处理后的粉尘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沉降的粉尘定期打捞回收利用，废水经沉淀处理后纳入园区污水管网。受审核方于 2023 年度开展了无组织废气的监测。

■用电：照明、空调、设备运行——人走关灯、断电、室内温度适宜，配电房在一期，有 1 个低压配电室和 3 个配电柜，没有专职电工，一般请外部人员提供服务。现场观察运行一般；询问给电工配备有绝缘鞋等绝缘工器具，现场查看 20KW 绝缘鞋（2023.2.10 生产，附有合格证）、带电作业用绝缘手套（2023.2.15 生产，附有合格证）、接地软铜线（2023 年 3 月生产，附有合格证），询问，已建议后期关注检验。现场查看配电房内放置有非配电用工器具、物品，配备有两个压力正常的灭火器，也没有点检信息。开具不符



合要求整改。

■用水：不跑冒滴漏，随手关水龙头；

■消防：1期厂房厂区内配置有消防栓（一阶段未进行点检，二阶段验证基本整改）、灭火器（干粉），定期检查；不符合及时更换；每月开展点检，现场灭火器有配置点检记录。2期厂房控制方式基本相同。

■特种设备的使用：叉车，有校准及检定管理，一阶段发现的叉车上标识的特种设备使用登记标识已过期，二阶段已进行整改。

■危废：危废间在1期厂房，有危险废弃物标识，危废产生主要在1期生产车间，包括废机油、含油抹布等，委托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编号：91330781147395174C(1/1)，浙江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副本)编号：3307000102，资质有效】进行危废处理，原签订合同已过期，目前未在续签，现场的危废存放在暂存间，有基本的上锁等管理；现场部门负责人表示公司位置较为偏僻，危废处理联合周边几家单位一起进行危废转移，费用成本会低些；计划2024年初进行，下次审核关注。

■一般生活垃圾以及废弃的包装袋等，投放至指定区域，由园区指定的金服物业公司统一进行清运，每天清运两次；

■废水排放：生产加工过程产品基本不用水，2期主要是生活污水，1期主要是生活污水和食堂的含油废水排放；食堂含油废水等经过隔油池处理后经过公司总排污口排入市政管网，生活污水直接排放；对生产中使用喷淋吸附粉尘，沉淀处理，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一般固体废弃物，包括下角料、金属粉渣、焊渣等，被下游有需要的客户回收再利用，提供了售卖的发票凭证，抽查2023-12-12销售给永康市马宅永洁五金配件厂，数量107.14吨。

辅助设施管理：

■食堂【在1期，2期无食堂】，食品经营许可证编号：JY33325270022449，有效期至2025年5月5日。

——食堂厨师：蓝春玉，健康证已于12月14日在遂昌中医院办理，近期可取得健康证，下次审核关注；食堂有配置消毒柜对餐具进行基本的消毒管理，但未见留样，也未见食物中毒预案，现在做改进建议项提出。

——食堂油烟净化设施公司内部定期进行清理，建议及时关注，必要时委托第三方进行清掏等管理。

——配置有隔油池等环保设施，未规范开展清掏工作，建议后期规范；做改进建议项提出；

——厨余垃圾清运及清掏管理：目前主要通过分类进行管理，公司近几年开展了雨污分离的改造及管理，排水等目前运行较好；但对于隔油池等清掏目前管理较为简单，未委托外部第三方进行管理，现场做改进建议项提出。现场1期厂区检查总排口的污水排放情况，现场观察污水较为清澈。

■门卫，1期、2期各1个，常年白班。对外来人员进入厂区有基本管理，规范性建议后期关注。

■车辆及保洁管理：1名保洁人员，对办公区及厂区进行卫生的基本打扫，确保干净整洁，每日开展。

有1辆货车，主要负责周边地区送货管理，现场查核重型厢式货车的机动车行驶证，车牌号码浙KF2375，按照规定开展年检，定期开展维保工作；同时抽查驾驶员：侯安松的驾驶证在有效期内。

受审核方在管理手册8.1条款进行了策划，编制了《运行控制程序》、《资源、能源控制程序》、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汇编、安全操作规程汇编、《电工安全操作规程》、《电焊机安全操作规程》、《铣床安全操作规程》、《抛光安全操作规程》等要求。

外部提供的与职业健康安全风险有关的过程、产品和服务包括：危险化学品运输（管道输送的天然气、瓶装液化气、氩气、氨气、氧气）、电镀（外包）、产品物流运输、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及职业病体检；

现场沟通部门负责人，其表示通过采用下列控制层级，建立、实施和保持用于消除危险源和降低职业健康安全风险的过程：采用工程控制和重新组织工作的方式，防护罩、职业危害告知牌、警示标识等；采



用管理控制包括三级安全教育、操作培训等；无偿使用适当的个体防护装备如安全帽、防穿刺鞋子、防护镜、防尘口罩等，审核周期内暂未发生消除危险源或用低危险性的过程、操作或设备替代等。

现场检查运行控制过程：

■无消防泵房，有配置消防栓；

■职业健康危害有害因素监测：由浙江杭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识别了职业病危害因素确定了相关岗位；并于2023年11月13日提供了职业病危害检测报告（报告编号HKPZJ230973）【覆盖一车间、二车间、装配车间】，对噪声、粉尘、手传振动、紫外辐射、锰及其无机化合物、高温等进行了检测，均符合要求，检测结果：打磨岗位-噪声不符合，增加补救措施：正确佩戴防噪耳塞后评价结论：基本符合；冲床岗位-噪声，检测不符合，增加补救措施：正确佩戴防噪耳塞后评价结论：基本符合；其余岗位涉及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合格。二阶段现场审核期间，各岗位人员基本规范佩戴各防护用品，一阶段发现问题二阶段已整改。

■职业病体检：职业病体检人数35人，其中1人上岗前检查（姓名：姜科峰）：检查报告编号：遂昌县中医院职检字第2023-11-03号，类型：上岗前检查，日期：2023-09-27，检查结论：本次职业健康检查定性结论：其他疾病或异常，医学建议：加强听力防护，注意休息等。在岗人员34人开展职业病体检，抽查职业健康检查报告书编号（丽美）职检字第（202300629）号，体检结论与处理意见：本次职业健康检查发现：疑似职业病0人，职业禁忌证0人，需要复查人员4人。同时提供有4人的复查报告，复查结果：疑似职业病0人，职业禁忌证0人，需要复查人员0人。现场工作人员个人防护用品等佩戴基本规范。同时受审核方建立有劳动者个人职业健康监护档案（2023年度）、职业健康培训等，对劳动者个人职业健康安全进行管理；

■个体防护/劳保用品发放：使用个体防护用品，包括N95的防护口罩、3M1110型的防护耳塞、防护眼镜等，由办公室发放，查见有劳动防护用品发放表，发放包括防尘口罩，有领用人签字及日期等信息，未见对防护耳塞等发放记录，建议后期规范管理。

■机械伤害：主要是生产车间含1期及2期厂，设置紧急按钮或急停装置、现场有警示标识，策划有应急救援预案；

■高温烫伤，主要是生产1期厂房的烘干过程，有警示标识等管理

■消防：1期厂房厂区内配置有消防栓（一阶段未进行点检，二阶段验证基本整改）、灭火器（干粉），定期检查；不符合及时更换；每月开展点检，现场灭火器有配置点检记录。2期厂房控制方式基本相同。

■化学伤害：主要是生产1期车间及食堂涉及，提供有化学品清单，现场涉及化学品有MSDS标识管理；审核周期内暂未发生临时电作业管理、倒闸作业管理、抽堵盲板作业管理、动土作业、断路作业等。涉及作业票有《进入受限空间安全作业许可证》，作业时间为2023.9.10日9-12时，针对抛光粉尘进行了打捞，在安全措施中对作业者安全教育、安全绳索、防毒口罩/面具、轮换作业、清洗置换合格、切断动力电源、通风换气、防爆照明灯、消防器材、工器具检查、安全警示标志设置等，岗位值班长为黄锦学，车间负责人为徐光根，制造部负责人刘毅，环安部批准为吴阿素，涉及相关部门与实际设置不一致，现场交流，已要求改进。另外抽查2023年7月5日《动火安全作业证》，对动火涉及的内容均进行了审批，动火前有审批，动火时先当班班长徐光根验票签字；作业完成后监火人对现场进行了清理确认安全，监火人为刘毅，时间为2023年7月5日。规范性不够充分，现场做改进建议项提出。

受审核方在管理手册中对资源、基础设施的管理进行了规定，基础设施包括：办公楼、车间厂房、库房、生产设备、特种设备、动力设施、试验设备、辅助设施。

4) 采购管理情况：

受审核方对合格供方的筛选及评定，主要由供销部负责，经过评价总经理批准后，实施采购工作。供销部负责对所有产品的采购，对采购产品的及时性等负责。现场查见《合格供方名录》，13家供方。

抽查钢材的供方浙江允成工贸有限公司，氧气、氩气及液氧的供方松阳县科诚气体有限公司，个体防护用品的供方温岭市凯哥服装有限公司，瓶装液化气的供方民丰燃气，喷塑粉的供方台州豹牌塑粉有限公司，物流的供方遂昌三方物流有限公司，供方的评价、控制及管理，方式基本相同，基本符合策划的采购控制程序的相关要求。与上述供方评价及控制方式基本一致。

对公司开展的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方面的要求主要通过相关方告知的方式进行，提供了告知



书。

外包的过程：电镀外包。外包方：武义鑫宏金属工艺品有限公司，营业执照编号：91330723MA2E838F9J，资质有效；提供有电镀外包标准要求，对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方面的要求主要通过相关方告知书的方式进行控制。双方职责主要通过口头方式进行约定，合作多年，现场建议后期规范管理，确保与预期的实现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预期结果相一致。做改进建议项提出。

5) 员工参与协商管理：

现场与员工代表刘毅交流，审核周期内，公司未发生安全事故及工伤；开展了安全教育等培训工作；审核周期内，未发生发生劳资纠纷情况，口头开展了员工内部满意度调查，员工基本满意，建议满意度调查后期规范。

和员工朱**面谈，知道公司的职业健康安全事务代表。审核周期内未发生因沟通不善造成的的职业健康安全问题，未发生工伤、未发生薪资争议等事件。不涉及临时工及劳务外包。

监视员工健康人员：吴阿素。与其沟通了解，主要负责组织员工进行健康体检，监督缴纳工伤险、社保等执行情况；向最高管理者报告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绩效。与员工签订合同，现场抽查吴小秋、潘瑞军、邹星的合同均在有效期内。同时公司对于涉及职业病危害岗位签订有《职业病危害告知书》，如折弯岗位潘**、冲床岗位周**，签订日期：2023-01-01。

现场审核期间，与管代交流和沟通获知，基本熟悉安全生产法的相关要求，合法经营，以员工的职业健康和安全为出发点，配备高效健康的管理资源，建立合理的劳动制度和监管体系，同时任命管理者代表积极推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实施。

6) 应急准备和响应管理情况：

受审核方策划并编制了《应急响应管理程序》、触电事故现场处置方案、机械伤害事故现场处置方案、火灾事故现场处置方案、中暑事故现场处置方案、有限空间作业应急预案、安全生产事故综合应急预案等。公司成立有应急队伍，组长林佳敏，并明确了组员信息。现场部门负责人表示审核周期内未发生紧急情况。主要参与公司开展的应急预案演练：于2023年4月22日开展了机械伤害应急演练，于2023-06-18开展了火灾事故及疏散逃生应急救援，均未见对演练预案的评审，现场做改进建议项提出。

7) 监视测量分析和评价（EO）

——办公室负责对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等组织检查和巡查、每月隐患排查工作等，主要体现在《工作环境、安全检查表》、《云峰街道辖区企业隐患排查治理月报表》中。

——2023年度组织开展了无组织废气检测，委托单位：浙江溢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检测报告编号：浙溢检气字（2023）第062501号，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非甲烷总烃的值 $\leq 0.4\text{mg}/\text{m}^3$ ，现场查核GB16297-1996标准对非甲烷总烃的要求，检测结果未超标。但组织未直接提供评价的凭证，现场做改建建议项提出。

——1期生产车间于2023年6月25日安装了可燃气体报警系统，提供了验收报告。建议后期可关注可燃性气体报警系统的有效性。

——食堂使用瓶装液化气，安装有GT-GND20可燃气体探测器，2022年度安装，建议关注探测器的有效性，现场作为改建建议项提出。

——查见对春晖路11号厂区（1期）进行了防雷装置检测，提供有检测报告：

——2#车间及配电间防雷装置检测报告编号：ZLK202310061，检测结论：所检测结果符合标准要求，检测单位：浙江防雷安全监测有限公司，日期：2023-03-17；

——综合楼防雷装置检测报告编号：ZLK202310064，检测结论：所检测结果符合标准要求，检测单位：浙江防雷安全监测有限公司，日期：2023-03-17；

——1#车间防雷装置检测报告编号：ZLK202310062，检测结论：所检测结果符合标准要求，检测单位：浙江防雷安全监测有限公司，日期：2023-03-17；

9) 电气防火控制主要通过日常运行检查进行控制。现场部门负责人表示审核期间未发生火灾等情况。

8) 合规评价（EO）



受审核方策划了《合规性评价控制程序》，于 2023-08-25 开展了对公司适用的法律法规实施情况进行了评价，评价情况体现在《安全合规性评价》、《环境合规性评价》，但抽查发现评价内容与组织实际情况不完全一致，现场做改建建议项提出。

提供了无组织废气排放的检测报告。

3.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受审核方于 2023 年 11 月 11-12 日开展了内部审核工作，现场查核见到内审运行的相关证据，包括公《审核实施计划》、内审员任命书、《审核实施计划》、《内审检查表》、《不合格项报告》、《内部审核报告》等；现场审核期间与内审人员吴阿素交流获知，其对内审有基本的了解，包括内审时间、内审不符合项等情况，但深入交流下来发现对内审的理解已经运用程度还不够，还需要后续持续提升，现场交流作为改进建议项提出。同时现场抽查内审实施计划发现，对内审日程进行了安排，覆盖了 E0 2 个体系标准要求的条款，但抽查发现策划的充分性有待提高，建议后期改进，首末次会议签到信息，规范性需要关注，上述均作为改进建议项提出。

内审涉及不符合项共计 1 项；涉及部门：生技部车间，不符合项内容：现场作业人员未佩戴相应的劳动防护用品，涉及标准条款为 08.1；责任部门对产生不符合项的原因进行了分析，并制订了纠正及纠正措施，加以实施，2023-11-13 经内审组长验证后，不合格已经关闭，本次审核一阶段有发现类似情况，二阶段验证已更改，建议后期审核持续关注。

在内审报告中明确了内审结论：管理体系运行基本有效，基本满足标准要求。

受审核方于 2023 年 11 月 18 日开展了公司的管理评审工作，由总经理组织，各部门负责人参加，由签到表等基本信息。现场抽“各部门体系运行汇报情况”，汇报内容包括职责分配、人力资源配置、合规性评价、内审结果、成文信息管理、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运行管理情况等方面，基本覆盖了评审要求的输入要求，但是部分输入内容与实际运行变化间的差异未做输入，现场交流建议后期再开展管评工作时结合实际情况进行输入等管理的评审工作。

在《管理评审报告》，明确了评审目的、评审范围、评审依据、评审结果等内容，编制：吴阿素，审核：林佳敏，日期：2023-11-18。

查《管理评审问题及纠正计划》：进一步加强对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学习，加强对相关方施加影响。计划员 2023 年 12 月底前完成，下次审核关注。

管评结论：公司的管理体系运行基本上有效，并要求各部门继续持之以恒的运行，达到持续改进的目的。

现场交流管代，其对内部审核、管理评审有基本的了解，由于体系初次导入，时间周期不长，在内审、管评两大工具的深入理解以及应用方面还很薄弱，后期也会持续关注上述两方面的提升，现场交流作为改进建议项提出，后期审核持续关注。

3.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现场交流，受审核方每月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情况，合格不做记录，隐患项体现在《云峰街道辖区企业隐患排查治理月报表》中。抽查 2023-05-29 隐患排查情况，1) 氧气瓶与液化气间距不足 5 米，2) 电瓶车充电场所无防雨盖，提供了对应的安全隐患整改记录表以及整改前后的对比照片，已上报云峰街道绿色发展办。同时抽查 2023-07-28 安全隐患检查发现问题 1) 车间一行车未设置“行车下方严禁站人”标志、2) 车间有一只氧气瓶与二氧化碳瓶未设置防倾倒措施，已采取纠正措施，并提供了整改后的照片，现场审核期间上述问题项观察现场已经按照整改后的要求实施。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受审核方策划了《不符合、纠正和预防措施控制程序》。现场查核受审核方保存了相关的内审和管理



评审不合格的纠正预防措施的记录；内审开具的 1 项不符合报告，已进行原因分析，采取纠正及纠正措施，二阶段审核验证未再次发生，管理评审改进输出计划在 2023 年 12 月底前完成，下次审核关注。

对于职评、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职业病体检、安全运行管理、环保管理、达标排放等由办公室负责，审核周期内暂未发生明显异常；

对于生产过程的环境和安全检查，每月进行 1 次隐患排查，发现问题及时采取纠正、纠正措施，审核期间发生过不符合情况，抽查均已完成整改。

审核周期内未发生工伤、未发生人身安全事故等情况，暂无采取纠正措施的需求。

现场交流，公司各部门对发生不符合以及采取纠正、纠正措施有一定的理念意识，有一定的基础，但是结合体系并深入应用方面，还存在一定的差距，后期可持续关注。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审核周期内未发生周边企业等投诉情况、未发生对环保和职业健康安全的处罚等情况；2022 年发生过 1 次处罚，已收集处罚凭证。

3.5 体系支持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资源保障（基础设施、监视和测量资源，关注特种特备）：

受审核方在管理手册中对资源、基础设施的管理进行了规定，基础设施包括：办公楼、车间厂房、库房、生产设备、特种设备、动力设施、试验设备、辅助设施。

现场查见《设备使用台账》（包括冲床设备 17 台、氩弧焊机 26 台、气保焊机 12 台、普通焊机 5 台、激光及等离子切割机共 4 台、剪板机 4 台、液压机 4 台、2.5t 单梁行车 4 台、叉车 2 台，液压堆垛叉车 2 台、气动压力机 21 台、打包机、电葫芦、砂轮机、液压运输机、铣床、车床、空压机、台钻、抛光机、卷边机、弯管机、压扁机、卷板机、平面磨床、空调等若干）；审核周期内主要对喷塑生产线进行更新。

查见《设备（设施）定期检查、维护、保养记录》，抽查 2023 年 1 月，主要对设备运行、清洁卫生、机器润滑、机器连接部分紧固、安全防护措施等进行每日检查，检查人为徐光根、吴阿素、刘后海。

涉及特种设备的目前有叉车：共有 5 台叉车（原有 7 台，已注销 2 台），抽查产品型号为 FD45S 的叉车，使用登记证编号为车 11 浙 KF00369（20），车牌号为场内浙 K·05722；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进行了定期检验，下次检验时间为 2025 年 1 月，报告编号为 CJD230174；另外，另外抽查产品型号为 CPD20-3L 叉车（2023.5.22 检验）、QDA12 叉车（2023 年 5 月 22 日检验），均在有效期；

抽查储气罐（简易压力容器）的安全阀和压力表的校检情况，抽查型号为 A27W-16T 安全阀校检报告编号为 AX2305590，校验日期为 2023 年 6 月 19 日，下次校验日期 2024 年 6 月；抽查型号 A28H-25 安全阀校验报告编号为 AX2305592，校验日期为 2023 年 6 月 19 日，下次校验日期为 2024 年 6 月。提供了压力表检定证书，抽查 Y-100Z（0~1.6）MPa（编号为 230502104），检定日期为 2023 年 7 月 21 日，有效期至 2024 年 1 月 20 日。

监视和测量资源：主要是 1 期生产车间于 2023 年 6 月 25 日安装了可燃气体报警系统，提供了验收报告。建议后期可关注可燃性气体报警系统的有效性。食堂使用瓶装液化气，安装有 GT-GND20 可燃气体探测器，2022 年度安装，建议关注探测器的有效性，现场作为改建建议项提出。

2) 人员及能力、意识：

受审核方在《管理手册》7.2 条款进行了规定，并在岗位能力评价中明确了各核心岗位要求。查见《岗位能力评价表》，抽查管代岗位要求：学历（大专以上）、技能（具有丰富的工作经验、了解食品机械生产及工艺要求等）、经验（从事企业管理三年以上），此岗位人员：林佳敏，本科专业/商务英语，工作年限：6 年；基本可以满足管理岗位的相关要求。仓库管理员岗位要求：学历（初中以上）、技能（熟悉食品机械仓库管理有关规定、熟悉各种产品的保存期限及贮存方法、了解本岗位的环境/安全因素及控制要求）、经验（三年以上仓库管理工作经验），此岗位人员：朱桃平，中专/机电工程，工作年限：15 年，同时在《岗位能力评价表中》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开展了岗位任职评价，评价结果：合格。

部门负责人表示上述人员获得所需的能力所采取措施包括：培训、调整岗位、岗位辅导、招聘等



主要方式进行，确保相关人员达到相应的岗位要求。

查人员能力及意识管理主要通过日常培训进行，现场查见《2023 年度培训计划》、《培训记录表》；培训策划内容包括了对环境/安全基础知识，环境因素识别、危险源辨识再培训、内审员培训、环境和安全防护知识培训、管理体系标准等方面，策划培训对象以及培训项目充分性需要结合企业实际情况进行考虑，目前查核发现策划有效性欠佳，现场交流作为改进建议项提出；培训实施及评价：每次培训结束后通过现场提问方式进行考核及评价。相关负责人表示上述控制方式基本可以确保相关人员具备必要的能力。现场随机抽取培训 9 次，有人员签到以及每次培训后的效果评价，控制基本按照策划实施。查看持证上岗人员的管理情况：

该组织涉及内审员、安全管理员等岗位，其中内审员经培训合格后上岗，现场交流内审员吴阿素，对内审流程等有一定的了解，基本可以表述，但是深入理解以及应用方面还需要提升，现场交流，作为改进建议项提出。

特种作业人员：李张成（焊接与热切割作业）、邹星（焊接与热切割作业）、叉车工证（吴吉强），证书均在有效期内。

电工证：无电工。需要时外聘。

3) 信息沟通：

受审核方在《管理手册》7.4 条款进行了规定，并策划了《信息沟通控制程序》；公司内外部沟通的主要方式包括会议、文件记录发放与传递、培训、面谈、检查、通知、电话（内外线）、网络等。对内沟通主要由办公室负责，对外沟通由总经理或者管代负责。现场交流内部内部沟通情况如：2023-12-17 沟通内容：E0 现场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沟通部门：生技部、办公室，沟通方式：现场，回应情况：按照要求进行整改。责任部门：办公室。外部沟通情况如：2023-08，沟通职业病体检机构，组织相关人员进行职业病体检，沟通方式：文件/现场，责任部门：办公室，回应情况：组织人员开展职业健康体检工作。2023-11-13 沟通对象：浙江杭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沟通内容：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沟通方式：现场，责任部门：办公室，回应情况：已开展检测。

沟通控制情况，基本满足标准要求。

4) 文件化信息的管理：

受审核方策划了《文件控制程序》、《记录控制程序》对成文信息进行管理。现场查核形成了文件化的《管理手册》、《程序文件》、各类制度文件以及所要求的记录。

按照《文件控制程序》的要求，在发布前由总经理林宗武批准。文件有效性管理体现在《有效文件一览表》中，记录有文件名称、文件编号、修订状态等信息，有编制及审批人，控制基本合理。对文件发放及签收主要体现在《文件资料签收表》中，控制基本合理。

2023-12-16 对手册、程序文件进行过修改，提供了修改后文件，规范管理建议后期关注。

对外来文件进行了识别、收集及基本管理，体现在《适用法律法规清单及适用性评价表》，记录了序号，名称，法律、法规、标准，发布时间，实施时间，适用性和符合性评估等，未见编制人及审批等信息，作为改进建议项提出。

按照《记录控制程序》的要求对管理体系记录的标识、贮存、保护、检索、保存期限和处置等作了明确规定，查见《记录一览表》，共 37 份记录，记录名称、编号、归档部门、保存年限等信息，抽《环境因素识别评价表》、《环境合规性评价》、《管理评审资料》等 6 份记录，记录均有编写。询问负责人其表示记录最终由办公室保存。现场抽查《职业健康安全目标、指标及管理方案》、《有效文件一览表》、《培训计划》，提供了上述记录，由规定人员记录，字迹基本清晰。但抽查发现企业在运行的部分记录与公司综合安全检查表、合格供方名单、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与监测评价档案等记录未登记在记录一览表中，建议后期规范管理，作为改进建议项提出。

四、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注册地址：浙江省丽水市遂昌县工业园区毛田区块

生产地址：



1) 浙江省遂昌县云峰街道毛田工业区春晖路 11 号【零部件加工、检验及行政办公活动】

2) 浙江省遂昌县云峰街道毛田工业区春晖路 16 号【装配及仓储管理活动】

认证范围:

E:绞肉机、磨浆机、甘蔗机的生产所涉及的相关环境管理体系活动

O:绞肉机、磨浆机、甘蔗机的生产所涉及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五、审核组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 根据审核发现, 审核组一致认为, (浙江鲨鱼食品机械有限公司) 的

☐ 质量 ☒ 环境 ☒ 职业健康安全 ☐ 能源管理体系 ☐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 符合	☒ 基本符合	☐ 不符合
适用要求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审核目的	☐ 达到	☒ 基本达到	☐ 未达到
体系运行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通过审查评价, 评价组确定受审核方的管理体系符合相关标准的要求, 具备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管理体系运行正常有效, 本次审核达到预期评价目的, 认证范围适宜, 本次现场审核结论为:

☐ 推荐认证注册

☒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 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 推荐认证注册。

☐ 不予推荐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肖新龙、任泽华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



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